

哈尔滨看守所非法设“转化基地”迫害法轮功学员

【明慧网】二零一七年年末，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公安局所属的第二看守所，也称女子看守所，堂而皇之的挂上一块“哈尔滨市反邪教教育转化基地”的牌子，目标是针对被非法拘押在这里的法轮功学员。据说，“转化”一个法轮功学员可获五万元奖金。目前，在第二看守所五十名左右的女性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押。

所谓“转化基地”，即过去的洗脑班。洗脑班的主要迫害方式就是逼迫法轮功学员写所谓“三书”（悔过书、决裂书、保证书）。用卑劣的手段强行让人放弃对真、善、忍的信仰，具体办法就是精神与肉体的酷刑折磨，诸如逼迫“悔过”、“决裂”、“保证”，口头的不行，再迫使用书面的形式写出来，而今的做法和过去比只是换汤不换药而已。



▲强行接手印

下面是近期发生在哈尔滨第二看守所所谓的转化工作所采取的

的邪恶手段。

1、“所谓吴艳丽工作室”

看守所为了使转化工作顺利进行，使用给普通警察提级的办法，比如原警察吴艳丽，被提升为看守所副所长，专门做对法轮功学员的所谓“转化”。

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在第二看守所设立了“吴艳丽工作室”，还搞了一次有很多领导参加的“吴艳丽工作室剪彩仪式。”选择吴来做这个工作，是因为她学过心理学，又有过一段工作实践。吴当上了副所长又同时兼什么心理医生之类的职务或有什么更深的背景情况。有个专门的工作室，这是有史以来的



▲哈市看守所含第一看守所、第二看守所、治安拘留所



▲副所长吴艳丽在监室通道中

第一次。

2、所谓“人性化”管理

为了达到“转化”目的，看守所使用的无耻手段之一就是口号式的“人性”化管理。实则是十九年来中共惯用了的邪术：欺骗、诱获、恐吓、内外夹攻、人格侮辱、酷刑、连坐式的迫害手段，造成让你在看守所期间就是度日如年、生不如死的一种精神高度紧张的状态，达到强迫学员认罪、放弃信仰的邪恶目的。什么端水送药到床前、和风细雨交心谈、丈夫孩子必需谈，软硬兼施。

3、用实例欺骗诱惑

看守所还紧密与“办案单位”互动。比如在非法提审时，警察利用各种方式，特别对初次被非法关押或初次被非法判刑的学员以关心其家庭、工作、丈夫、孩子、老人和亲朋好友为切入点：有个警察说，某某写“三书”关八个月就放回家了；还有一个绝食半年后写三书的才判了三年，还有某某她以前没写三书被判了五年，这次要写了就会从轻处理。然后对那位学员说：看你的承受能力不如她们，你还是尽早选择，就别遭那个罪了（意为写“三书”）。

4、“连坐式”的迫害

看守所女警强迫法轮功学员背诵监规，如果不背就说：“你不背，所有人都会认为你找她们的麻烦，你得罪了大家。”“你不听，监规里有规定就会用刑具、关小号（禁闭室）惩罚。”

看守所警察还采取攻心术，集

中力量一个一个地对法轮功学员三番五次的谈话，反反复复的讲，你说你们就为炼功被抓，给家人带来多么大的痛苦，你们却不管不顾，不考虑父母儿女感情，让亲人悲伤牵挂害怕，如果写了“三书”可以轻判、释放，早点回家和亲人团圆。

对不转化的学员威胁说：某某一进来就绝食不转化，结果瘦的剩一口气了也没放出去。

5、录像机前羞辱

不转化的靠各种办法让你转化，然后欺骗说写“三书”了就没事了，可是写了“三书”事更多了，她们要求你继续配合。她们让你去到一个单独的地方接受录像，让写了“三书”的学员两手举着自己写的东西，在录像机前一句一句的念着“三书”的全部内容，利用这种政治攻心的手段进行人格羞辱和精神上的高压打击。使学员在承受违心写所谓“三书”之后的悔恨中，继续承受精神上的压力和心灵的痛苦。

6、送药送水的假“关爱”

有的法轮功学员被绑架时，男警察拳打脚踢、拧脖子、踹腰部，当时就置人于瘫痪状态。看守所对这样身体无法一时恢复的学员倍加“关心”，经常劝说法轮功学员不吃药不符合常理，让人不理解，不修炼的人无法接受你们这个功法等等，对被迫害严重的学员应时应响的端水拿药，送到身边，水都是热的，诱骗诱导学员配合他们的邪恶要求。（转下页）

(接上页)

7、强迫练瑜伽功

第二看守所为了让法轮功学员放弃对真、善、忍的信仰和功法的修炼，看守所采取了引进瑜伽功的办法，每天拿出一定的时间，让所有的在押人员包括法轮功学员，一律练瑜伽功。说是练什么功都对健康有好处，国家不让炼法轮功为什么非得练呢？为了对你们的健康负责任，都练瑜伽功，练什么功都能健康身体，放下法轮功改练瑜伽功。其实这是利用“不二法门”迫害法轮功学员。

哈尔滨市第二看守所（女子看守所）利用所谓的人性化管理，欺骗诱导法轮功学员的转化，被她们强加的迫害后，有了转化率，使那些指使者欣喜若狂，最近欲加大力度迫害，据说准备在男性法轮功学员中再施此毒计。

和看守所的人员聊几句：

常听到看守所的警察说：我们这就是个大仓库，就是羁押人的地方。可是现今看来，看守所公开挂上了所谓“反×教教育转化基地”的招牌，完全是违法犯法的行为，从牌子一挂出，看守所法定职能已经宣告蜕变，这样做直接破坏了国家法律、法规的实施，对看守所工

作人员的职业生涯与人生前程极其不利。

这种转化机制的实施，直接破坏了国务院制定的《看守所条例》的人身自由与保障人身权利的诸多条款；破坏了《刑事诉讼法》中“严禁刑讯逼供和以威胁、引诱、欺骗以及其他非法方法收集证据，不得强迫任何人证实自己有罪”法律条文的实施。

非法冒用、非法介入审讯、侦查、检察角色的非职务行为的职务犯罪，从而把国家法律、法规赋予看守所审查和保证提讯手续必须合法的公权力窃为无视国法，枉法提讯以致没有时间限制约束和逐日连续的，从肉体的折磨到精神摧残的酷刑转化，看守所变成了侵犯和剥夺法轮功学员信仰自由等诸多合法权益的邪恶工具与场所。

江泽民犯罪集团迫害法轮功学员“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的群体灭绝政策和中共“一言堂”的欺世谎言毒害了无数众生和公检法司公务人员。法轮功没有错，是中共迫害了法轮功；法轮功学员没有罪，是江泽民发动的对一亿人正信的镇压导致的人间浩劫酿成的旷古未有的陷害。指令纵容看守所非法设置“转化基地”，

是江泽民犯罪集团毁灭人类和看守人员的手段、伎俩与罪证。

古人云：一念之善，吉神随之；一念之恶，厉鬼随之。在此，建议看守所立即停止“转化基地”的非法运作。为了同胞的生命安全，留条后路给自己！

希望哈市父老乡亲及社会各界正义之士伸出援手给以有效的帮助！

参与迫害的相关单位及个人：

哈尔滨市监管支队：

支队长：尹保民 13904507755

副支队长：董长利 13904804302

副支队长：李长涛

哈尔滨市第一看守所

所长：刘义：13304517555；温海滨：15304517790；副所长：遇滨、蒋德旭、尹洪涛、赵立建、王嫩江、冯德明

哈尔滨市第二看守所：

所长：刘芳 13945155333；教导员：王悦；副所长：李彦英、邓威
狱警：石锐、郭娜、宋玉红、朱晓宁、张明、孙宇、张羽娜、李淑云、李颖、冯亚娟、王淑红、李晓玲、张华、张也、吕常君、徐晶、赵研言、于琳娜、李庆军、吴艳丽、郭书兰、柴莹、刘爽、侯宝珠、郭欣莉、杨锡文、杨立红、李璐、马文波、朱晓丹、赵璐◇

水泥路社区和派出所警察多次骚扰法轮功学员

【明慧网】二零一七年八月，中共十九大召开之前，哈市道外区水泥路社区和派出所多次骚扰该辖区的法轮功学员。八月七日，社区和派出所人员到法轮功学员高淑艳家骚扰，敲半小时的门，把她八十九岁的婆婆吓得犯了心脏病。十二日办事处主任和副主任又来到她家，说派出所派他们来的，要转化。

八月十三日，高淑艳与丈夫下班回来大约晚九点到家，看到楼下有小车，不一会就有人敲门，她丈夫没给他们开，大声喝道：干什么的？“派出所的”，“干啥？！”，“有事，谈谈”，“深更半夜的，你家不睡觉啊？你家不休息啊？，明天还上班哪！”“配合一下”，“谁相信你们啊，上次（诉江）闯进

我家，把我媳妇骗走了。赶紧给我走！”“那你明天和你媳妇上派出所去一趟。”

第二天早上，高淑艳丈夫就去找他们了，一进派出所的门就喊：昨天晚谁上我家敲门去了？原来是指导员赵勇和返聘民警李洪贺。高淑艳丈夫说：“我可告诉你们，我妈九十岁的人了，你们一次一次的，我妈要是有个三长两短，我和你们没完！你们三番两次的骚扰，你们知不知你们这是违法的。再这样，我就告你们！”

两个当事人赶紧说别激动别激动，随后就问你媳妇咋没来呢。高淑艳丈夫说：“她答应你们了吗？我媳妇要是不炼法轮功，早和我离婚了，我挣不多少钱，也没啥能

耐，你们说法轮功不好，我可说法轮功好！最起码炼法轮功的人不搞破鞋！去年我媳妇起诉江泽民，你们把我媳妇骗到派出所，把她给拘留了。法律不有规定吗？公民有起诉的权利，他（江泽民）干那么多坏事，把国家整成这样，起诉他是应该的！”那警察赶紧说别说了、别说了。过后他们又来骚扰几次。

去年八月初，该社区和派出所的人也到处找法轮功学员孙淑云与她家人。十九大前，水泥社区副主任郭末打电话骚扰她妹妹。今年三月初，在中共两会期间，派出所所长李松指使警员把电话打到海南骚扰她妹妹，到她外甥的单位拍照。自二零一二年起，派出所一直在剥夺孙淑云办第二代身份证的权利。